

曲阳县党城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部署，遵照依法公开、真实公正、及时便民、注重实效的基本原则，结合党城镇实际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，有效地推动信息公开工作，现将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5 年，党城镇主动公开信息项为 210 条，主要是行政许可信息，下一步我镇将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，有效地推动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5 年，党城镇依申请公开信息项为 0 条，下一步我镇将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认真贯彻落实，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根据工作实际，我镇及时全面梳理、更新、完善并公布《党城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及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机构、机构地址

和联系方式、受理程序等信息，方便公众及时、准确、有效地获得党城镇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党城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纳入议事日程；积极利用镇村政务公开栏、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等公开平台，公开有关我镇政府的工作动态、工作流程、计划总结、政策信息、规范性文件等内容，使广大社会群体能够及时了解我镇信息。2025年，我镇正常、规范使用县政府门户网站，并按要求及时报送相关文件材料，政府信息公开运行情况正常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成立乡镇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，主要领导定期督查工作推进情况。建立内部督查考核机制，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，同时畅通外部监督渠道，及时受理群众咨询建议。本年度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	0	0	0	0	0	0	0	

他处理	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以来，党城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行政审批局领导的指导关心下，在镇党委、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下，虽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。

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还有待加强。信息公开查阅场所、主动公开信息的平台还比较单一，局限于政务服务中心信息查阅点和各村（居）委会公告栏等，设施不够完善。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有待加强。随着政务公开、村务公开、党务公开等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化推进，部分干部职工、村“两委”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仍然不够全面，对主动公开信息工作积极性不高，缺少主动公开的意识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培训较少。个别信息公开工作人

员对主动公开的信息把握不准，业务不熟，特别是村“两委”干部普遍存在不熟练使用电脑甚至不会使用电脑的现象，对政务外网了解不够，对村级政务公开、党务公开存在一定难度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继续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、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和目标，依托统一的政府网站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提升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。一是加强督促指导，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自查自检、立行整改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行为和具体公开内容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和效率；二是加强信息保密审查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在公开信息前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、安全；三是持续加强信息公开知识培训，提升镇工作人员以及各村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做到精准把握信息；四是加强宣传教育，进一步增强干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争取社会公众更深入地理解和支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2025年我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